

學生申請提高編級作業

依據：學則中有關提高編級規定、輔仁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規則

承辦單位：註冊組 業務分機：3042

辦理時間：上課日起一週內

注意事項：一、經重考再行入學之日間部、進修部退學生或夜間部選讀生，依法取得學籍時，其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，得由本校各學系酌情抵免學分及提高編級。

二、大學肄業或畢業經重考入學者，亦適用前項規定。

三、申請者須於重考轉入本校之第一學期規定期限內，備齊相關文件提出申請，逾期不得要求補提申請。

四、提高編級學生至少修業一年並依照學期限修學分數修習始可畢業。

作業流程：

